

插图本中国文学小丛书

79

洪昇

王永健 著

● 春风文艺出版社

学术顾问

季羨林

钟敬文

启功

程千帆

丛书策划

侯忠义

杨爱群

特邀编审
(按姓氏笔画)

宋加哲

张俊

张国星

林辰

侯忠义

欧阳健

高翔

董文成

傅憎享

薛勤

燕园中国文学小丛书

洪昇

王永健著
● 春风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洪昇/王永健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9.1

(插图本中国文学小丛书)

ISBN 7-5313-2034-7

I. 洪… II. 王… III. ①洪昇 (1645~1704) — 文学评论②古典戏剧 — 文学评论 — 中国 — 清代 IV. I2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35726 号

洪 昇

王永健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辽宁建平兴海打印中心制版

朝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春风文艺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56 千字 印张: 3 1/4 插页: 2

印数: 1—8,000 册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杨爱群

王维良

王 颖

责任校对: 潘晓春

封面设计: 杜凤宝

版式设计: 马寄萍

ISBN 7-5313-2034-7/I·1772

本册定价: 6.00 元 总定价 (全 100 册): 600.00 元



王永健 1934年出生于江苏省青浦县。1959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同年考入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宋元明清文学史专业研究生(导师陈中凡教授)，1962年毕业，现任苏州大学文学院古代文学教授，被推选为江苏省《红楼梦》学会副会长，著作有：《洪昇和长生殿》、《中国戏剧文学的瑰宝——明清传奇》、《汤显祖与明清传奇》、《全祖望评传》等，发表学术论文七十余万字。

目 录

小 引/1

一、“天崩地裂”，“家室多故”，“高才不偶”/3

——洪昇的时代、家世和生平

二、“诗鸣长安”，“笔札纵横”，“疏澹成家”/23

——洪昇的诗文词曲及其他

三、“能发其胸中突兀奇怪不平之气”/40

——洪昇的《四婵娟》杂剧

四、“借太真外传谱新词，情而已”/56

——洪昇的《长生殿》传奇

结束语/100

小 引

“南洪北孔”是中国戏曲史和中国文学史上掷地有声的美称，是中华民族的光荣和骄傲。最早把洪、孔二位戏曲家相提并论的人，是他们的朋友金植，其《题阙里孔稼部尚任东塘〈桃花扇〉传奇卷后》诗云：

两家乐府盛康熙，进御均叨天子知；
纵使元人多院本，勾栏争唱孔洪词。

乾隆年间的沈廷芳，在《芝龛记题词》中亦谓：“《长生殿》与《桃花扇》，洪孔才名动百年。”至晚清，杨恩寿始有“南洪北孔”的概括，其《词余丛话》卷二评曰：

康熙时，《桃花扇》、《长生殿》先后脱稿，时有“南洪北孔”之称。其词气味深厚，浑含包孕处蕴藉风流，绝无纤衰轻佻之病。鼎运方新，元音迭奏，此初唐诗也。

作为杰出的戏曲家，“南洪北孔”与关汉卿、王实甫、高明、汤显祖、李玉等前后辉映，他们的代表作《长生殿》和《桃花扇》，列之于同时代的世界悲剧之林也毫无愧色。但是，就剧场艺术而言，乾隆以降，《桃花扇》在舞台上经常演唱的折子戏，只有寥寥三出（《访翠》、《寄扇》、《题画》）；而叶堂《纳书楹曲谱》所收《长生殿》折子戏则多达三十出，《红楼梦》中贾府梨香院小戏班也曾演出过《长生殿》的《密誓》和《弹词》。时至今日，只见演唱改编的《桃花扇》，而《长生殿》除了演唱改编本之外，不少折子戏在昆曲舞台上仍然盛演不衰，永葆青春。

一、“天崩地裂”，“家室多故”， “高才不偶”

——洪昇的时代、家世和生平

(一)明清易代，“天崩地裂”

洪昇，字昉思，号稗畦，又号稗村、南屏樵者，浙江钱塘（今杭州市）人。清顺治二年乙酉（1645）七月一日出生，“母氏怀妊值乱离”（《稗畦集·燕京客舍生日作》），正值清兵攻陷杭州之时；逝世于康熙四十三年甲申（1704），此时大清王朝在满族杰出的皇帝爱新觉罗·玄烨的统治下，已由动荡不安到日趋稳定。洪昇生活于明清易代之际，这是一个“天崩地裂”的时代。

清初的有识之士，如顾炎武、黄宗羲等人，无不用“天崩地裂”（或“天崩地坼”、“天崩地解”）来形容明清易代之际的天下大势，这是很耐人寻味的。明清易代，不止是改朝换代，明亡清兴，而且“被发左衽”，“以夷变夏”，故而对亲身经历过这场社会巨变的汉族士夫文人，其刺激异常深刻，冲击极为沉重。清人用“天崩地裂”这类词语，或针对李自

成率农民军攻入北京,明朝中央政权覆灭的甲申(1644)之变,或直指清兵铁骑南下,弘光小朝廷垮台的乙酉(1645)之变,或就甲申、乙酉统而言之,或指丙戌(1646)之后南明政权的相继败亡。总之,在今天看来,“天崩地裂”包含的内容是多方面的:农民军的攻入北京、明中央政权的覆灭、清兵入关、清王朝的建立、南明政权的抗清及其败亡的历史性社会巨变、明末农民大起义、清初汉族人民反抗民族压迫的残酷斗争、全国出现了大一统的新局面,等等。面对现实,对于明清易代之后的纷纭世事,以及由明清易代所生发的诸多社会问题,不能不引起有识之士的反思和总结(用哲学、文学等形式),做出自己的判断和评价,而这些有识之士的内心也不可避免地会出现新旧思想的矛盾和斗争。

康熙二十年(1681),历时八年,波及十省的“三藩”之乱,终被平定。康熙二十二年(1683),郑成功之孙克塽以台湾降清。“三藩”声名狼藉,尽管打着“反清”的旗号,他们的叛乱并没有得到广大人民的支持。台湾郑氏政权的降清,则标志着持续了几十年的汉族人民抗清复明斗争的结束。康熙二十年之后,“海内始有起色”(陆陇其《论直隶兴除事宜书》语),这与国家的统一,政治的稳定,显然是分不开的。

鉴于明朝近三百年基业的一朝覆灭,慑于声势浩大的反清斗争(从甲申、乙酉、丙戌之变,直到台

湾郑氏政权降清的几十年残酷斗争)，清王朝统治集团认真吸取了历史的教训，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采取了相应的变革措施，从而缓和了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重建了封建秩序，促进了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当然，对于汉族士夫文人（特别是江南士夫文人）的反抗和不合作，以及他们强烈的民族意识，清朝的统治者是有清醒认识的。软硬兼施，恩威并用，强化思想文化领域的封建专制统治，这就是清廷对付汉族士夫文人的策略。清廷一方面重开科举，诏举博学鸿词科等，以笼络、网罗汉族士夫文人为其效劳。康熙十七年（1678）的博学鸿词科，被录取为一、二等而授翰林官的五十人中，朱彝尊、陈维崧、乔莱、施闰章、毛奇龄、尤侗等人，都是洪昇的良师益友。另一方面，清廷严禁结社讲学，并屡兴科场案和文字狱，杀一儆百，以强化其封建文化专制主义。在这里，可以举两个与洪昇有些关系的事例，以示大略。

顺治十四年（1658，此年洪昇十三岁）十一月，洪昇的表丈钱开宗为丁酉江南科场副主考，因涉嫌通贿受贿而被杀，妻子、家产籍没人官。苏州著名戏曲家尤侗（他八十岁时，曾应洪昇之请为《长生殿》作序），这年创作的传奇《钧天乐》，由于抨击了科举制度的弊病，当局认为影射江南科场一案，剧作在苏州上演时，全部伶人被官府逮捕、拷打，勒逼招供作者和主使演唱的人。幸亏尤侗当时已去北京，否则也会遭到迫害。

发生于康熙二年(1663,此年洪昇十九岁)的庄廷钺“明史案”,是一次株连达七百人的大文字狱。明朝殉国忠臣陆培之兄陆圻,虽未参与《明书》的编纂工作,但因名字被列入了《明书》的参阅者名单,也被捕解京,其家族一百七十六人,包括其子陆寅(洪昇之友)和侄儿陆繁弢(陆培之子,洪昇之师)在内,均被关押。最后定案时,陆圻及其家族中的人虽然均被释放,可是经此严重打击,陆圻远游他方,不知所终。洪昇有首《答人》诗,指的就是这件事。诗云:“君问西泠陆讲山,飘然一钵竟忘返;乘云或化孤飞鹤,来往天台雁荡间。”(参见金桂《不下带编杂缀兼诗话》卷二)

在洪昇生活的时代,汉族士夫文人中的绝大多数,面对大一统的新局面以及清廷软硬兼施、恩威并用的策略,他们痛定思痛,一方面不能不承认清王朝日益巩固的现实统治,并为国家的统一、稳定和发展而欢呼;另一方面,在内心深处仍然难以绝灭故国之思,碰到适当的气候(往往与个人的坎坷际遇有关)会自然而然地萌生深沉的兴亡之感。

清王朝的政权,是以满洲贵族为首的各民族统治阶级对全国人民实行奴役和压迫的封建政权。但是,满洲贵族在政权中享有特殊的地位:“议政王大臣会议”由满族亲贵垄断;内阁、六部等中央机关,表面上均设复职,满、汉平分,地方省、道、府、县,满、汉亦均可任职。实际上,满员地位与权力都高于同职的汉员。在军事方面,名义上

一、“天崩地裂”，“家室多故”，“高才不偶”

有满、蒙、汉军各八旗，可是蒙、汉八旗无论在数目、装备和待遇等方面，均远不如满军八旗。这样的政治措施，虽加强了满洲贵族的地位和权力，却造成了满、汉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康熙年间，“时有南北党之目，互相抨击”（《清史稿》卷二七七《徐乾学传》）。“南党”是以徐乾学、高士奇为首的汉族官僚集团；“北党”则是以明珠为首的满洲贵族为主的官僚集团。这两党从康熙二十五年（1686）到三十年（1691），矛盾日益尖锐，斗争相当激烈。洪昇在政治上倾向于“南党”，但与“北党”的余国柱等亦有交往，演《长生殿》之祸的发生，与此关系颇大。（参见章培恒《洪昇年谱》）

在“天崩地裂”的时代，清廷大兴科场案和文字狱，虽然残酷地杀害、流放了一大批汉族士夫文人，却无法阻止意识形态领域里反清朝统治、反君主专制思想和反宋明理学思潮的传播。顾炎武、黄宗羲和王夫之等人，既是抗清的坚强战士，又是进步的思想家。在政治上，他们认为亡国不过是“易姓改号”，亡天下才是民族的沦丧，倡导“保天下者，匹夫之贱，与有责焉耳矣”（参见《日知录》卷十三“正始”）。当抗清高潮过去之后，他们仍然坚持不与清廷合作，拒不参加博学鸿词科考试，在艰苦条件下著书立说，总结历史经验。在思想上，他们从各个方面对封建君主专制，以及被清廷奉为官方哲学的宋明理学，进行了深入、有力的批判，并公然声称：“为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黄宗

羲《明夷待访录·原君》)针对“存天理,去人欲”的谬论,他们高呼:“岂人为万物之灵而独无情乎?故男女者,人之大欲也,亦人之真情至性也。”(颜元《存人编》卷一)顾、黄、王等人的反清政治立场和初步民主思想,在明清易代之际和清代前期,对于汉族人民,特别是上夫文人的深远影响是不可低估的。生活于“天崩地裂”时代的洪昇,他的人生历程、思想感情和文学创作,无不受到这个特殊时代的影响,刻有这个特殊时代的烙印。

(二)累叶清华,世代书香

洪昇的远祖,一直可以追溯到南宋的洪皓及其子“三洪”(洪适、洪遵、洪迈)。因此陆繁昭《同生曲序》有“三洪学士之世胄,累叶清华”的赞语。明代是钱塘洪家的黄金时代。自洪昇的六世祖洪钟以降,深受朱明王朝的恩宠,从此名宦大族的洪家也更有声望了。洪钟,明宪宗成化十一年(1475)进士,累官至太子太保、刑部尚书兼都察院右都御史。洪钟长子洪澄,明武宗正德五年(1510)举人,官中书舍人;次子洪涛,荫授南京都察院都事。洪澄之子洪椿,以子洪瞻祖赠兵科给事中,曾任福建政和县知县,赠都察院右都御史。他就是洪昇的高祖。至于洪昇的曾祖和祖父的情况,学术界的看法分歧较大,限于文献资料,目前尚难做出可考的结论。洪昇的父亲,一说即洪卫武(起蛟),生于

明天启六年丙寅(1626)。(参见熊德基《洪昇生平及其作品》，载《福建师范学院学报》1956年第一期；刘辉《洪昇生平考略》，载《戏曲研究》第十四辑）但此说证据尚不足，难以定论。洪昇的母亲黄氏，名字不详，钱塘人。其父黄机，康熙朝官至刑部尚书和文华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洪昇有两弟两妹。仲弟名吕，字殷仲，其妻孙氏早卒，无子女，洪昇以次子之益为其嗣子；季弟字中令，名无考。两妹，名字不详，亦能文，皆早逝。洪昇妻黄蕙，字兰次，黄机女孙，庶吉士黄彦博女，能诗，解音律；妾邓氏，名字无考，苏州人，善歌。洪昇有两子两女，长子之震，字洵修，诸生；次子之益，邓氏所生。一女名之则，字止安，能文；另一女名字不详，早夭。之震有子名鹤书，字希声。他别号花村，著作题为《花村小稿》，显然是为了纪念乃祖洪昇。因为在《稗畦续集》中，洪昇有首诗《得蔗孙示儿子之震》，其结语曰“何年绾双髻，扶醉踏花村”。

洪昇先祖中有不少人是深受儒家思想的熏陶为封建王朝鞠躬尽瘁的忠臣良吏。“累叶清华”的世宦之家，先祖们忧国忧民的精神，刚正有守的情操，对于洪昇的立身处世，无疑具有良好的影响。毛先舒《鸾情集选》的《水调歌头·与洪昇》赞曰：“子家素号学海，书籍拥专城。”先祖们以诗酒为乐，爱好藏书，精事校勘和富于著作（参见丁申《武林藏书录》卷中《洪氏历代藏书》）；以及父亲的承先世之遗，“晚彼青云器，闭门读我书；高谭自警众，缙

缢与人殊”(张竞光《宠寿堂集》卷十《为洪昉思尊人作》,也作《四十双寿》)。对洪昇的文化修养和文学创作,当然更有着直接的启迪。

(三)三个时期,两件大事

洪昇在世六十年,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而一生中发生的两件大事,则导致了洪昇的“佛郁坎壈缠其身”(金植《不下带编杂缀兼诗话》卷一),“落拓词场四十年”(洪昇《稗畦集·遇刘震修学博感赠》)。

1. 钱塘读书时期:从洪昇一岁到二十三岁,即顺治二年(1645)到康熙六年(1667)。

洪昇降生于战火纷飞、兵荒马乱之中。在清兵攻陷杭州之后,明代煊赫一时的钱塘洪家,“外虞兵燹,内急豪强,公私之费,不绝追呼,睚眦之仇,方当窃发”,备遭诬陷和敲榨。(参见陆繁昭《善卷堂四六》卷十《洪母周太夫人七十寿序》。周太夫人系洪昇族叔润孙、贞孙之母。)虽然不久洪家景况有所好转,但在洪昇幼小的心灵上,却留下了明清易代造成的伤痛。

洪昇从十岁到十五岁,先后受业于陆繁昭、毛先舒和朱之京等明代遗民学者。后又与柴绍炳、沈谦、张丹、张竞光等师执辈交游问学。这些学者皆为明代诸生,入清后,或隐居穷巷,绝俗为僧;或托迹方伎,披发狂叫,以表达其亡国之痛以及对清朝的不满。他们不只擅长诗文词赋,不少人还精

通音律和音韵。比如，毛先舒著有《南曲正韵》，沈谦著有《东江词韵》，柴绍炳著有《古韵通》。在这些良师益友的教育和熏陶下，洪昇自然地接受了遗民的思想，在他少年时代所作的诗歌中已有明显的兴亡之感。弱冠之年，洪昇已有不少诗文词曲的创作，还撰写了《诗骚韵注》。友人张竞光称赞说：“昉思新少年，笔札何纵横。”“洪子方弱冠，著书不可算；染翰惊世人，卓犖凌霄汉。”（《宓寿堂集》卷九《赠洪昉思》）

洪昇和黄蕙是同年同月生的表兄妹。“少小属弟兄，编荆日游憩；素手始扶床，玄发未绾髻。”（《啸月楼集·寄内》）青梅竹马，他俩就情投意合。康熙二年（1663）七月初一，洪昇和黄蕙二十岁生日这一天在杭州结婚。“忆昔同衾未有期，逢秋愁说渡河时；从今闺门长携手，翻笑双星惯别离。”（《稗畦集·七夕时新婚后》）燕尔新婚不久，又逢七夕佳节，洪昇和黄蕙携手并肩遥望牛女双星，沉浸在甜蜜的爱河之中。为了庆贺洪昇和黄蕙的二十初度和新婚，张竞光、诸匡鼎等人为赋《同生曲》，陆繁昭则撰写了《同生曲序》，一时传为美谈。

汪鹤孙《汇香词》中有一首《赠洪昉思》（〔绮罗香〕），词云：

世路嶮崎，樗林琐屑，将缔同心谁与？奇杰如君，今日骚坛有主。乍开颜、酒盏频呼。只倾盖、死生相许。兴酣时纵履西郊。锦囊

内彩云飞举。金丸红袖嬉游，爱庭来明月，新桐初乳。法曲清真，顿令壮怀激楚。但长啸、便欲惊鸾，任数奇、还堪射虎。最难是、名享千秋，漫焚书狂舞。

洪昇弱冠之前后的优裕风流生涯，以及他的才学、为人和声誉，从此词作可以窥见一斑。可是，好景不长，不久洪昇就步入了艰难的人生之旅。

2. 北京旅食时期：从洪昇二十四岁到四十六岁，即康熙七年(1668)到二十九年(1690)，这个时期长达二十余年，情况比较复杂。洪昇南北奔走，四处出游，但主要寓居北京。与洪昇一生命运至关重要的两件大事：“家难”和演《长生殿》之祸，就发生在这个时期。

“仗剑辞南郡，看花赴上林。”(张竞光《宠寿堂集》卷二十四《送昉思北上》)，篇末附缪树中评语云：“昉思豪迈之态，跃然纸上。”洪昇二十四岁离家去北京国子监肄业时，走的虽然是祖先的人生老路，即由科举入仕途。但他“一身思济世非怀禄”(王泽弘《鹤岭山人诗集》卷十一《和洪昉思游张氏园忆故山作》)，对前途满怀着豪迈之情。第二年春，在太学见到康熙皇帝之后，洪昇曾作三首“颂圣”之作，说什么“君心资启沃，国政寓箴规。盛世真多幸，儒生窃自思。”(《啸月楼集·恭遇皇上视学，释奠先圣，敬赋四十韵》)洪昇还咏叹“儒生一何幸，得问圣躬劳”(同书《太和门早朝四首》)；“青袍能伏谒，一日即千春”(同